

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处理区内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

2. 负责向区委办、区政府办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和规定的建议。

3. 督促检查上级及区级领导有关批示件落实情况，加强信访事项的督查督办，承办区级领导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向镇街和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承担协调处理群众集体来区上访和非正常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加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5. 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组织和实施各级大型会议的信访稳定和接劝返工作。

6. 承担区委、区政府及区委办、区政府办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为陈仓区政府直属机构，内设机构 3 个，分别是：政秘股、综合接待股、督查督办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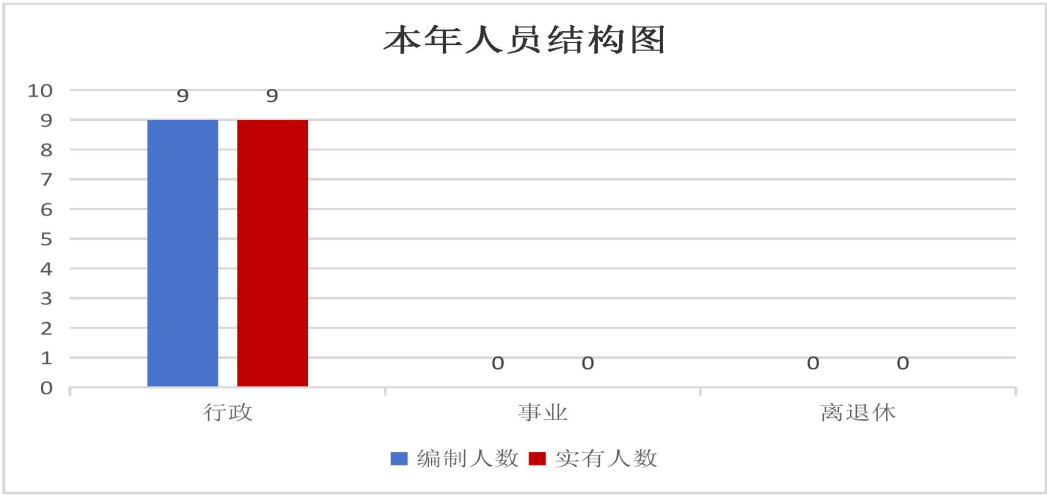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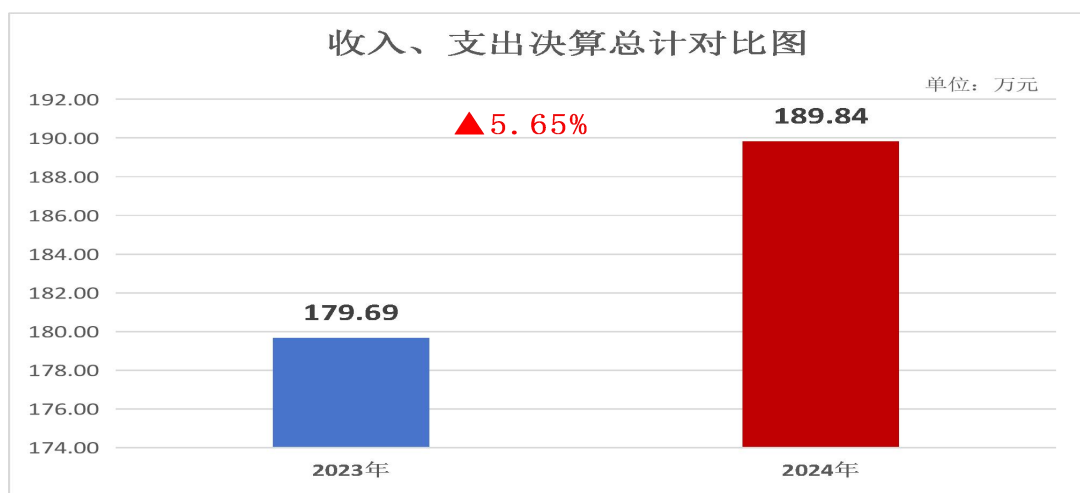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9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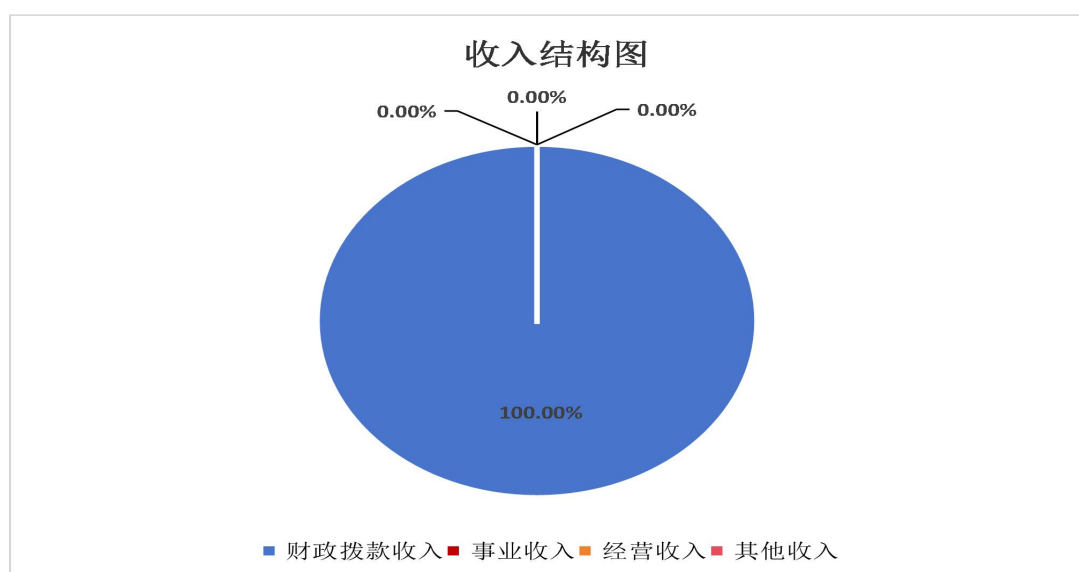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8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0.15 万元，增长 5.65%。主要是人员工资结构变化导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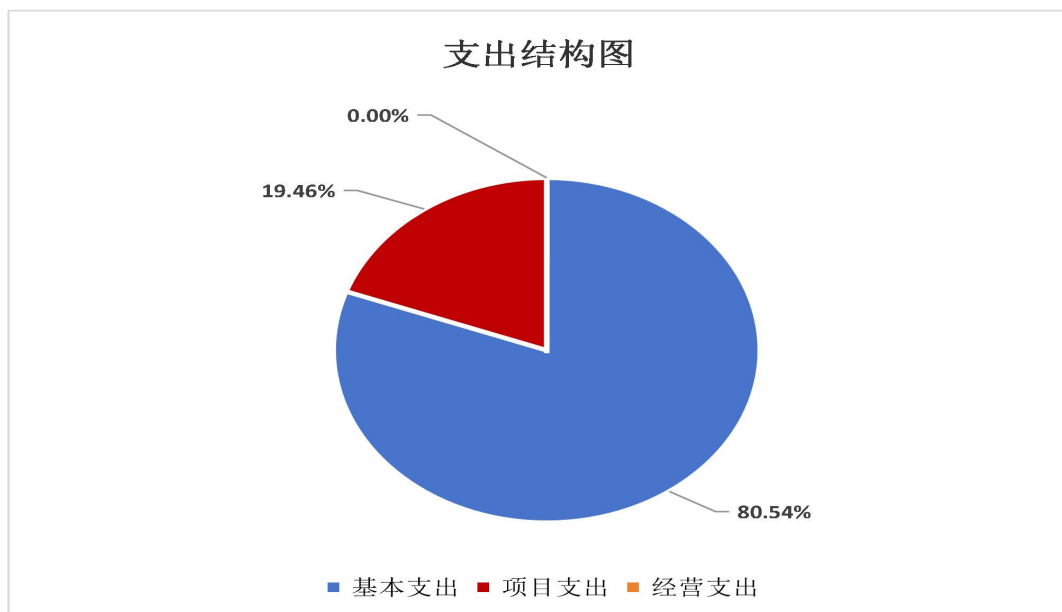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9.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9.8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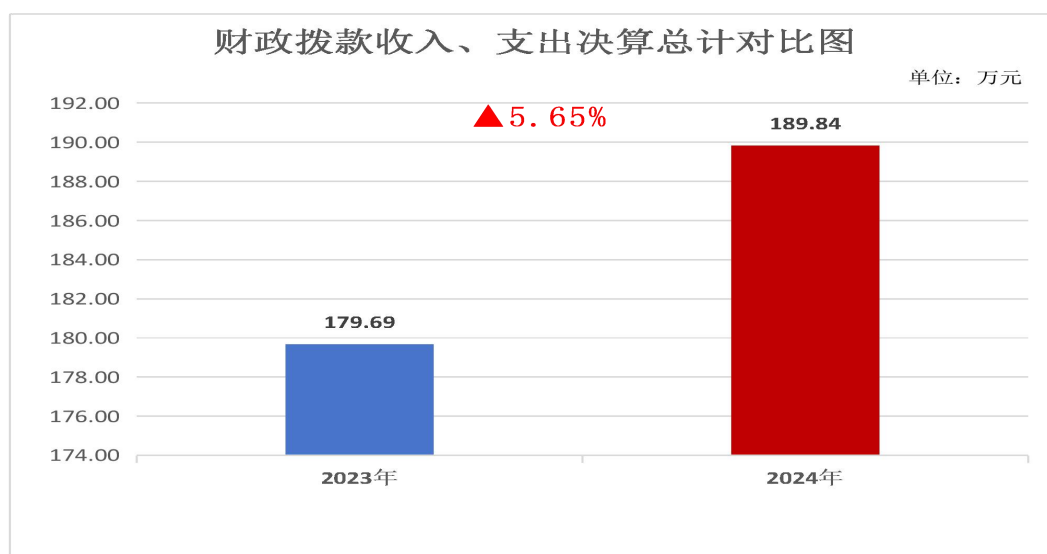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9.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90 万元，占 80.54%；项目支出 36.94 万元，占 19.4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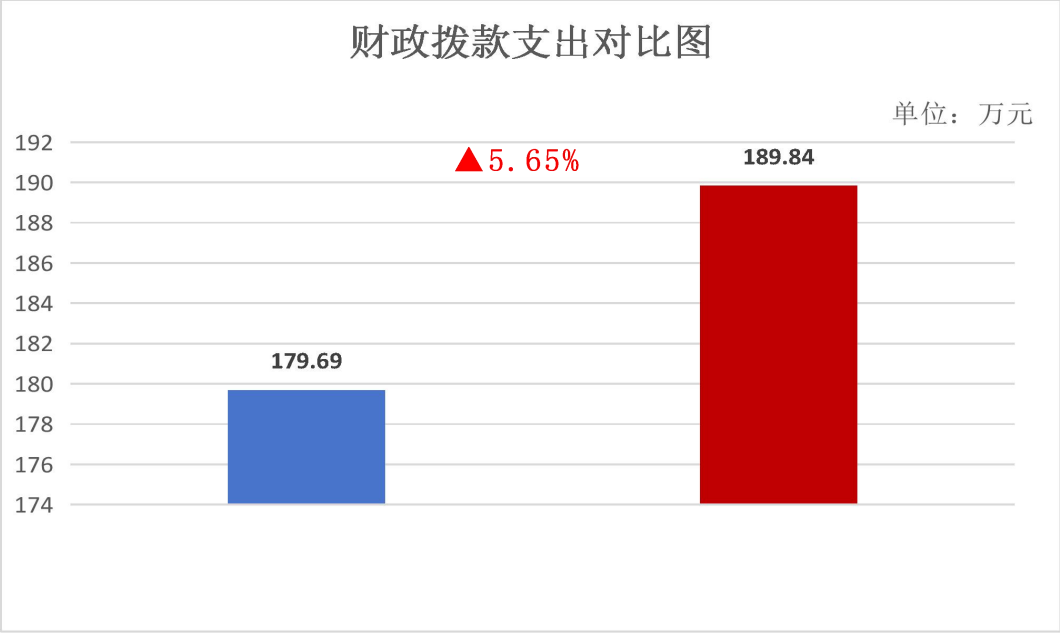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8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0.15 万元，增长 5.6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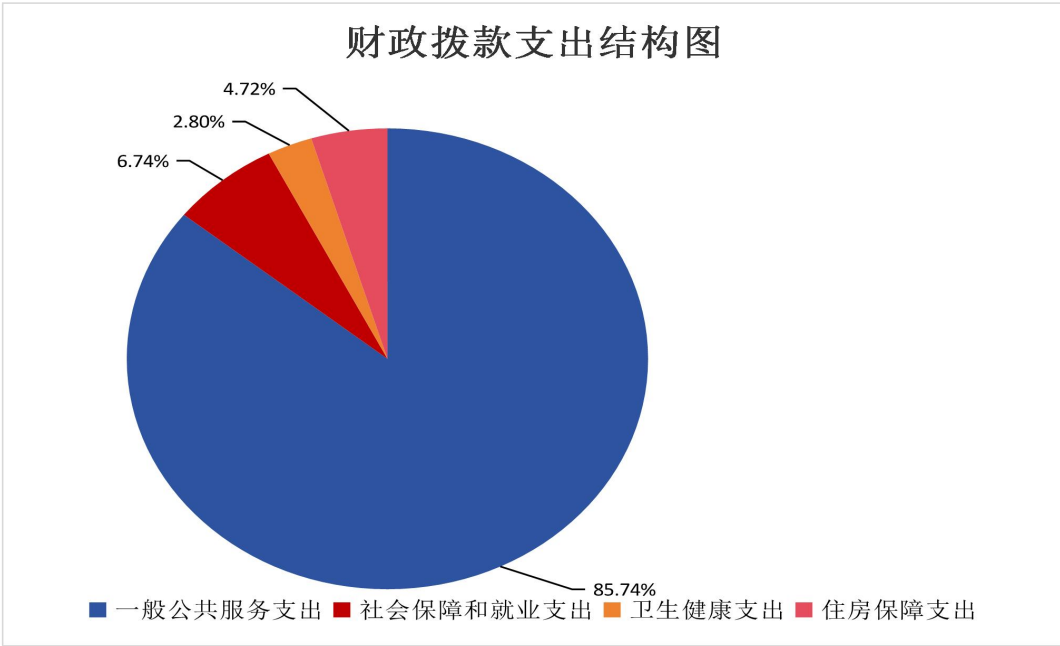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59.86 万元，支出决算 18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7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15 万元，增长 5.6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发生变化。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20.78 万元，支出决算 12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信访工作人员结构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

支出决算 21.9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信访业务支出中化解疑难信访问题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项)。

支出决算 1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专项业务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0.25 万元，支出决算 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2.13 万元，支出决算 1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 0.42 万元，支出决算 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5.32 万元，支出决算 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8.96 万元，支出决算 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2.9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2.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36.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省、市以上单位及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所发生的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 个，来宾 6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的原因是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对基层干部群众的培训宣传增加。主要用于培训资料印发、会议召开及宣传资料制作等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省、市要求，减少不必要会议。决算数较上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不必要会议次数。主要用于视频会议，减少了实际会议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75 万元，支出决算 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0.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调入。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本年度全区信访工作质效不断提升，工作成效显著。区内群众来信、来访批次不超过 500 人次；区级领导接待来访群众不少于 150 次；全国、省、市各级两会期间的越级信访量不超过 20 人次；长期信访积案的化解不少于 5 件，完成预期工作目标；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信访工作法治化进程不断推进，信访工作秩序向好，全区社会和谐稳定局面继续提升。

从评价情况来看，信访局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十分重视，局党组书记、局长亲自过问每一笔预算支出的来龙去脉和使用情况，要求资金使用合情合理合法合规。局里规定，每季度听取一次预算执行情况专题汇报，由值班领导坚持对

每一笔预算支出进行审核，落实预算管理三审三签，局长把关机制，形成了陈仓区信访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024 年全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89.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96 万元。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事务等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36.9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9.46%。

组织对本部门 2024 年度主管的信访维稳等 1 个区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36.9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专项支出做到了为党和政府分忧，实现了各级重大会议期间我区无非法越级集体上访、无负面新闻等目标。先后化解了我区企业住建领域相关问题、涉军信访突出问题，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等引发的利益群体的相关合理诉求，全面完成了信访工作法治化转型。较好地保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做到了为人民群众解难。

组织对信访维稳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金额 36.9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专项支出做到了为党和政府分忧，实现了各级重大会议期间我区无非法越级集体上访、无负面新闻等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 分，全年预算数 189.8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9.8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

绩：通过开展信访业务实施进一步推动信访事要解决，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年内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455 批 1985 人次，网上信访 553 件次，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时办结率达到 97%，达到年初预定目标。项目成本控制在 36.94 万元以内。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加快了信访法治化建设；抓好信访基础业务建设，提升信访工作质效。越级上访问题得到有效控制，在中央、省、市大型会议和重大活动期间越级上访的人数明显减少，信访工作总体向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信访工作年度总目标的实现，有不可预见性和突发性，数量指标不以单位和人的意志为转移，社会效益指标量化、评价有一定难度。主要原因是工作的不可预见性和社会管理中突发问题存在。下一步改进措施：信访局在自己的工作职责范围内，应充分发挥协调预警督导工作职能，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最大限度确保预算资金专款专用和精准使用，为全区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谐创造良好的环境。

2024 年度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 名称	主要 内容	完成 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 值	执 行 率	得 分
				总额	财政 拨款	其他 资金	总额	财政 拨款	其他 资金			
	信访稳 定工作	信访稳 定	全面完 成	189.84	189.84		189.84	189.84		—	100	—
	金额合计			189.84	189.84		189.84	189.84		1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区内群众来信、来访批次小于等于 500 人次， 区级领导接待来访群众不少于 150 次。做好全国、省、 市各级两会期间的越级信访量不大于 20 人次。 信访积案的化解不少于 5 件。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 他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本年度区内群众来信、来访批次小于等于 500 人次，区级领导接待来访群众不少于 150 次。 做好全国、省、市各级两会期间的越级信访量 不大于 20 人次，信访积案的化解不少于 5 件。 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 标（10）	经济成 本指标	接待来访群众，受理群 众投诉，化解疑难信访 问题，劝阻返信访群众			完成年度预期 设定的各项信 访工作任务		有效完成		10	10	
		社会成 本指标	社会和谐，群众满意信 访工作，质效提高			稳定和谐 100%		100%		10	10	
	产出指 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严格控制信访工作各项 业务及行政运行经费支 出范围及规模（万元）			189.84		189.84		5	5	
		质量 指标	信访工作按照单位职能 职责，工作目标完成， 信访积案存量减少。			息诉罢访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按时完成 2024 年度信访 工作各项指标任务			2024 年度完成 100%		100%		5	5	
		经济效 益指标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 益指标	信访工作服务质量工作 审批，社会和谐度提高			稳定和谐持续 100%		100%		15	15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性指标	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推 进，信访量显著下降， 信访环境优化，政策法 规宣传发挥作用			预期社会稳 定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对信访工作部门， 工作人员的评价			群众满意度 98%		96%		15	11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事务等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信访事务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6.94 万元，执行数 3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推动信访事要解决，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推进依法分类处理广大人民群众和法人团体合理的信访诉求，加快了信访法治化建设的步伐；提升了信访工作质效。使越级上访问题得到有效控制，在中央、省、市大型会议和重大活动期间越级上访的人数明显减少，信访工作总体向好。但是信访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综合性工作，需要各级部门的协调和配合，通过专项活动的开展，既要化解信访群众的合理诉求，又要维护社会的稳定，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界定方面，由于认识的偏差而难以有效把握，需要我们在工作中探索和实践。在下一步的工作实践中，不断探索量化考评的实用和实效，使绩效指标更加合理可操作，一是通过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解决一批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信访问题，二是通过各级重大会议、活动接访劝返，消除上级对我区社会稳定工作的负面影响；三是提高信访专项资金的运用效益，更好地服务于全区的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区级信访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事务专项						
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 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94	36.94	36.94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94	36.94	36.9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建设并运行信访工作法治化。 2、推进信访事项处理维护群众合法权益。3、抓好信访基础业务建设，提升信访工作质效 。 4、抓好信访积案化解，减少信访存量，强化分类施治，依法信访。			健全完善信访工作机构与有权处理行政机关的沟通协调机制，推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行职责，在法定职责权限内处理好信访事项，确保信访诉求按法律规定和程序得到合理合法的解决。认真落实信访事项首接首办、联合接访、信访事项简易办理等制度，积极探索和推行让群众“最多访一次”的做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网上信访	2050 人次	2138 人次	15	15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 理、按时办结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既定 工作任务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费用使用 范围规模（万元）	≤ 66.7	66.7	15	1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工作服务质量 和工作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信访法律法规和政 策宣传中长期宣传 发挥作用	100%	100%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广大人民群众对政 府工作的评价	98%	96%	10	6	网上办理业 务不规范
	总分					100	96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无代管单位收支情况。

4. 本部门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623139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2.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8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9.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89.84	总计	60	189.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合计		189.84	189.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77	162.77					
20140	信访事务	162.77	162.77					
2014001	行政运行	125.83	125.83					
2014004	信访业务	21.94	21.94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	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8	12.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5	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	12.13					
20808	抚恤	0.42	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	5.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	5.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	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6	8.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6	8.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6	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目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84	152.90	36.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77	125.83	36.94			
20140	信访事务	162.77	125.83	36.94			
2014001	行政运行	125.83	125.83				
2014004	信访业务	21.94		21.94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	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8	12.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5	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	12.13				
20808	抚恤	0.42	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	5.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	5.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	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6	8.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6	8.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6	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2.77	162.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0	12.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2	5.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96	8.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9.84	189.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9.84	总计	64	189.84	18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9.84	152.90	36.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77	125.83	36.94
20140	信访事务	162.77	125.83	36.94
2014001	行政运行	125.83	125.83	
2014004	信访业务	21.94		21.94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	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8	12.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5	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	12.13	
20808	抚恤	0.42	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	5.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2	5.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	5.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6	8.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6	8.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6	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25	30201	办公费	8.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6.28	30202	印刷费	4.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4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3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9.8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30215	会议费	0.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0.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12.94	公用经费合计					3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信访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50					0.50	2.50	2.00
决算数	0.50					0.50	2.5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